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11:00 在公司 2 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其中亲自出席 2 人，委托出席 1 人。监事杨仲和先生因故未能亲自出席，委托监事江玮女士出席。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皮安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将届满，同意推荐魏锋先生、吴天西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监事进行选举。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1月16日

附件:

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魏锋先生: 中国国籍, 1954年生, 大学本科。历任兰州石油机械研究所科研管理处副处长、副所长, 中国地质装备总公司总经理,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企业文化部部长、职工董事、培训中心主任, 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现任国机精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魏锋先生不存在下列情形: (1)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 (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3)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5)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魏锋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国机精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除此之外, 魏锋先生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信息披露日, 魏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同时经查询, 截至2016年11月14日, 该候选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吴天西先生: 中国国籍, 1963年生, 法学学士。历任中国第二砂轮厂法律顾问, 郑州白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法律科科长、董事会秘书处处长, 白鸽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处副处长、处长、清欠办主任, 白鸽磨料磨具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现任国机精工有限公司法律与审计事务部部长。

吴天西先生不存在下列情形: (1)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 (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3)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5)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吴天西先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国机精工有限公司法律与审计事务部部长，除此之外，吴天西先生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信息披露日，吴天西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同时经查询，截至 2016 年 11 月 14 日，该候选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